

2021 年中共抚顺市委政法委员会预算项目 (政策) 绩效目标自评表

项目(政策)名称		智能化项目	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中共抚顺市委政法委员会	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中共抚顺市委政法委员会						实施期		2021年1月-2021年12月							
项目预算资金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(B/A)	得分(分值*B/A)									
		年度预算资金总额:	16.5	16.5	16.5	10	100%	100			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收入	16.5	16.5	16.5	---	100%	---									
		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					---		---								
		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					---		---								
		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					---		---								
		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					---		---								
		其他收入					---		---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		
		目标1 平安辽宁信息系统正常运转。						完成									
		目标2 全省政法系统高清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转。						完成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 (请在相应选项下划“√”并在原因说明中分项阐述)					改进措施	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	原因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														
			指标2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
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指标 1	平安辽宁信息系统正常运转				100%	50	50										
			指标 2		“=”															
				“≤”															
				“≥”															
		时效指标	指标 1		“<”															
			指标 2		“>”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
		成本指标	指标 1																	
			指标 2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																	
			指标 2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	平安抚顺工作顺利开展					100%	30	30									
			指标 2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

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																
		指标 2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															
			指标 2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 1	县乡村三级群众性治安防控					10	9								
			指标 2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
	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(C)								89		预算执行率得分 (D)				10			
	绩效自评总得分 (C+D)								99									